

水处理厂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”。严禁利用渗坑、渗井、漫流等方式排放污水。污水排放量 331 吨/年，COD 排放量 0.0993 吨/年。

2、不建燃煤锅炉，采用电暖气供暖。职工食堂使用清洁能源，安装油烟净化器，执行《饮食行业油烟排放标准》（GB18483-2001）中小型规模对应的标准。

3、运行期厂界噪声执行《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》GB12348-1990 中的 1 类标准。即昼间 55 分贝，夜间 45 分贝。室内作业，产生噪声的设备采取减振、隔声措施，车间安装隔声门窗，油烟净化器安装隔音罩、消声器。

4、对固体废弃物处理要求

（1）生活垃圾须集中防渗存放，运垃圾处理厂处理，做到日产日清，产生量 4.14 吨/年。

（2）生产废料及废物回收利用，产生量 7.2 吨/年。

四、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和相关的产业政策。建立健全环保规章制度，设环保负责人对排污情况加强监管。制定环境风险防范预案。

五、要求该项目地址、规模、性质、工艺发生重大变化要报我局审批。

六、项目试营业三个月内到我局进行排污申报登记，同时申请环保验收，验收合格方可正式营业。

此复

二〇〇七年六月十九日



主题词：环保 建设项目 批复

怀柔区环保局行政许可服务科

2007 年 6 月 28 日印发